

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2.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监理初检方案

批准: 

审核: 

编写: 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2.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

项目监理部

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2.2MW

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2024年11月

目录

1 工程概述	3
1.1 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	3
1.2 工程参建单位	3
2 验收依据	3
3 验收范围及条件	4
3.1 验收范围	4
3.2 验收条件	4
4 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	5
4.1 验收组织机构设置	5
4.2 验收人员职责	5
4.2.3 验收组员职责：在副组长的领导下，具体负责各自范围的验收工作,提出验 收缺陷及问题，消缺完成后，参与复查、确认。	6
4.2.4 验收组配合人员职责：对验收工作进行全面配合，包括资料提供、工器具 提供、后勤保障、配合具体的作业工作等。	6
4.3 验收资源配置	6
5 验收时间安排	6
6 验收要求	6
6.1 验收总体要求	6
6.2 核查技术资料	7
7 质量验评	8
8 安全措施	8

1 工程概述

1.1 工程规模及建设情况

本期项目光伏组件安装在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厂房屋顶，选用单组件 615Wp 单晶硅组件，共 3577 块，发电容量 2199.855kW，交流侧容量 193。现状欧梯克为 10kV 用户，由风电园 110 千伏变电站供电，电源线为 10kV 风 34、风 15 线路，风 34、风 15 线为电缆线路，非专线供电。厂区现有配电室 2 座，10 kV 侧为单母线接线，0.4kV 侧为单母线接线。配变容量 3760KVA。

1.2 工程参建单位

建设单位：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监理单位：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施工单位：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

2 验收依据

2.1 相关验收法律法规、规程规范,

序号	规范/标准名称	标准号/文号
1	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》	1998 年颁布
2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	1991 年颁布
3	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	国务院令第 279 号
4	《国家重大建设项目文件归档要求与档案整理规范》	DA/T 28-2002
5	《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》	GB/T 50328-2014
7	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》	GB 50300-2013
8	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	GB 50303-2015
9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质量检验及评定规程》	DL/T 5161.1~17-2002
10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母线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149-2010
11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压器、油浸电抗器、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148-2010
12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》	GB 50150-2016

序号	规范/标准名称	标准号/文号
13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168-2016
14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程》	GB 50169-2016
15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、柜及二次回路接线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171-2012
16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254-2014
17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流设备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255-2014
18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	GB 50257-2014
19	《国家电网公司十八项电网重大反事故措施(试行)》	国家电网生技[2005]400号
20	《国家电网公司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规定》	2014年发布
21	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达标投产考核办法(2015)版》	
22	关于印发《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工作要求及技术措施》的通知	国家电网基建[2010]19号
23	《国家电网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档案管理办法(试行)》	国家电网办[2010]250号

2.2 本工程的设计图纸（含设计变更）、建设单位、业主项目部下达的有关文件、规定；建设单位与施工、物资供应承包商签订的合同、设备出厂资料。

3 验收范围及条件

3.1 验收范围

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2.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范围内所有内容。

3.2 验收条件

3.2.1 施工单位（安装、调试）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相应安装、

调试工程，无明显缺陷和遗留项目；

3.2.2 已完工程经过施工单位三级验收合格，缺陷整改完毕并经复检合格，具备申报验收条件；

3.2.3 工程各专业应提交的竣工资料基本整理完毕，齐全有效，能够满足验收条件；

3.2.4 施工项目部填报的《工程初步竣工验收申请单》及相关验收记录及缺陷整改记录，经监理工程师审查，相关资料齐全，满足验收条件。

4 验收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责

4.1 验收组织机构设置

成立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2.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初检验收组：

验收工作组：

组 长：秦帮学（总监理工程师）

副组长：徐文龙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、现场监理工程师）

配 合：赵杰（承包单位项目经理）及施工单位若干人员。

4.2 验收人员职责

4.2.1 初检验收组组长职责：负责统筹安排初验收工作，协调处理施工、监理、设计、厂家等各方关系及验收中出现的重大事宜、争议，负责组织召开验收汇总会，听取各副组长的工作汇报，总结验收工作，对验收中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指导意见，督促消缺，审核确认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。

4.2.2 验收副组长职责：组织本专业人员按验收范围及要求进行专业工程验收，搜集、汇总验收缺陷及问题，消缺完成后，组织人员复查确认，填写验收记录及验收报告。

4.2.3 验收组员职责：在副组长的领导下，具体负责各自范围的验收工作，提出验收缺陷及问题，消缺完成后，参与复查、确认。

4.2.4 验收组配合人员职责：对验收工作进行全面配合，包括资料提供、工器具提供、后勤保障、配合具体的作业工作等。

4.3 验收资源配置

验收所需的设备、交通车辆、通信工具、检测、测量、试验设备、规程、规范等技术文件由验收副组长统一安排。

5 验收时间安排

验收时间暂定2024年11月10日。

6 验收要求

6.1 验收总体要求

6.1.1 本次竣工初检坚持现场检查与资料核查相结合，全面检查与重点抽查相结合的原则，既要检查现场实体质量，也要核查相关资料情况，既要重点抽查一些项目，也要对验收范围内的项目做全面检查，做到验收覆盖面100%，不漏项。

6.1.2 各专业组要根据分工和工程施工完成情况，合理安排工作进度，保证验收工作安全、有序进行。

6.1.3 各验收人员要充分熟悉设计图纸、技术规范书和相关专业的有关标准、规范，熟悉材料/设备性能、参数和设备装置的原理。

6.1.4 验收用仪器仪表使用前应核查符合相关要求，保证完好、有效。

6.1.5 验收人员必须严格执行验收规范，按照设计图纸认真验收，

严格把关，确保验收质量。要认真填写质量检查验收记录，发现问题先与施工配合人员充分沟通，然后及时填写《监理初检缺陷处理会签表》见附表。此记录表每天汇总一次，交施工单位及时进行消缺。

6.1.6 验收前，施工单位应向验收组提供下列主要资料及文件：

- 主要施工技术资料；
- 主要施工技术记录；
- 质量检验，调试记录；
- 出厂资料、试验资料；
- 材料/构配件/设备开箱记录；
- 制造厂提供的出厂原始资料，即各设备的产品说明书、出厂试验记录、合格证及出厂图纸等。

6.2 核查技术资料

序号	检查内容	检查结果
1	资料应按顺序编号，齐整、正确、工整、清洁，数据真实可靠，签证手续齐全	齐全
2	对重大施工项目和新技术、新工艺有措施和技术交底文件记录	齐全
3	施工技术措施的编制应符合现行的技术标准与施工图的要求、技术条件、施工方法的变更应有正确的依据，超过标准误差的处理应有设计、建设单位的认可依据。	齐全
4	竣工图应正确完整符合工程实际情况，盖有竣工章，有签证日期，凡修改过的应有设计变更通知或施工	齐全

	联系单的编号记录。	
--	-----------	--

资料检查内容为前面所列资料内容，要求符合《国家电网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档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国家电网办[2010]250号及四川能投电力公司资料档案管理的要求。

7 质量验评

7.1 本次初检工作与工程质量验评工作结合进行。按照已审批的《欧梯克工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2.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》进行验评。

初检中重点抽检的分项工程个数要求 $\geq 30\%$ ；

7.2 初检工作结束，消缺完成并经验收小组复查确认后，由监理根据初检数据和带电投运试运情况核实电气分项工程、分部工程、单位工程的质量等级，并形成验评报告；

7.3 初检工作完成后，验收组提出书面初检意见，最后形成初检报告，并上报业主项目部。

8 安全措施

8.1 验收前，验收组长要向验收人员交待安全注意事项，同时施工单位应向验收人员进行交底，说明哪些设备、回路已带电，哪些操作需在验收配合人员的指导下进行，防止人员触电和设备、元器件的损坏；

8.5 全体验收人员要正确佩戴安全帽，着装规范，登高验收须正确使用靠梯、安全带、高空作业车等用具，并配备人员协助和监护；

8.8 遵守交通法规，注意行车安全；

8.9 全体验收人员验收中要注意成品保护。